

证券代码：600747 股票简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6-27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媒体报道的核心内容：相关媒体报道浦发银行大连分行在2015年12月15日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接近1.22亿元的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象是大连控股及其大股东长富瑞华集团等公司。该裁定送达后立即执行。但大连控股并未披露该诉讼。

一、传闻简述

2016年5月31日，每日经济新闻报道了浦发银行大连分行在2015年12月15日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接近1.22亿元的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象是大连控股及其大股东长富瑞华集团等公司。该裁定送达后立即执行。但大连控股并未披露该诉讼。

二、澄清声明

通过了解，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向浦发银行大连分行申请了

1.2亿元贷款，该贷款系公司正常经营借款，大连长富瑞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上述贷款提供了担保。浦发银行大连分行为保障资金安全，于2015年12月15日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申请诉前财产保全金额为122,195,200元（本金及利息）。经公司及大连长富瑞华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大连分行沟通协商后，浦发银行大连分行未就上述事项提起诉讼，并于2016年1月12日向法院提出撤回上述诉前财产保全的申请，法院于2016年1月13日做出了撤回上述诉前财产保全的裁定。同时，上述贷款到期后，公司又向浦发银行大连分行申请续作了1.2亿元经营借款。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